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韋如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367
傳真：03-8462790
電子信箱：weiru@hlc.edu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301259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進階戶外簡章 (376550000A_113012592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度山野教育推廣實施計畫」教師研習進階戶外課簡章(第2梯)1份，請轉知學校教師踴躍報名，並逕依權責核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3年6月26日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11300255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由教育部體育署委請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協助辦理，推動山野教育種子師資培訓課程，以提供有意願推動山野教育課程學校教師強化相關知能。
- 三、本次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日期：113年8月16日至19日(星期五至星期一)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霞喀羅國家步道。
 - (三)報名期限：113年7月5日至25日止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課程資訊業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公告，有興趣之教師請逕至網站報名(課程代碼：4349347)。



113/07/01



(五)報名後請填寫線上表單(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dudf66sWnLzCKq9HA>)，以利後續錄取資格審核。

四、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報名簡章。

五、旨案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山野教育推廣團隊詢問，電話：(04)22213108分機3422，或以電子郵件詢問，電郵信箱：mtedu2024@gm.ntus.edu.tw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